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2-062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担保：江苏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溧阳紫宸”）、深圳市新嘉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嘉拓”）。本次担保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因公司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融资授信事宜，公司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金额分别为5,000万元、2,000万元、30,000万元、1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金额为110,869.5万元、2,000万元、69,539万元、122,800万元。2022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金额为30,800万元、2,000万元、58,539万元、79,80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江苏卓高、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2022年6月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近日，因公司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融资授信事宜，公司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金额分别为5,000万元、2,000万元、30,000万元、1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金额为110,869.5万元、2,000万元、69,539万元、122,800万元。2022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担保金额为30,800万元、2,000万元、58,539万元、79,800万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为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100,000万元、10,000万元、72,000万元、100,000万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上述额度的基础上，为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新增2022年度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15,000万元，50,000万元，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为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的2022年度总担保额度为15,000万元、87,000万元，150,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1年12月28日、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卓高

公司名称	江苏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04月17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晓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MA1NRRR90D
注册地址	溧阳市昆仑街道码头西街617号		
经营范围	高性能膜材料的研发、销售；电池材料、电池、电池组、电子产品、通用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提供电池材料的相关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系	江苏卓高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222,630.12万元	负债合计	166,998.16万元
		净资产	55,631.96万元
营业收入	68,009.31万元	净利润	17,459.94万元

（二）溧阳卓越

公司名称	溧阳卓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21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晓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MA1TB2WH3Q
注册地址	溧阳市昆仑街道码头西街617号		
经营范围	高性能膜材料的研发、销售；金属复合膜、电子产品、电池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提供电子、电池、电池材料、金属复合膜的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系	溧阳卓越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23,415.97万元	负债合计	15,154.95万元
		净资产	8,261.02万元
营业收入	7,901.28万元	净利润	-0.18万元

（三）溧阳紫宸

公司名称	溧阳紫宸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	37,000万元	实收资本	37,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81MA1R94B701
注册地址	溧阳市昆仑街道城北大道588号		
经营范围	纳米材料研发，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碳复合负极材料、硅负极、硅碳石墨体系的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溧阳紫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261,980.82万元	负债合计	213,077.26万元
		净资产	48,903.57万元
营业收入	163,338.73万元	净利润	8,050.50万元

（四）深圳新嘉拓

公司名称	深圳市新嘉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5498903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兰金二十一一路6号B栋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电气设备修理；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线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		
与公司关系	深圳新嘉拓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江苏中关村嘉拓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拓”）股权82.92%，江苏嘉拓持有深圳新嘉拓股权100%。		
总资产	474,640.55万元	负债合计	440,898.01万元
		净资产	33,742.54万元
营业收入	91,166.91万元	净利润	4,703.82万元

注：上述系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202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一

(1) 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债务人：江苏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担保最高额限度：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范围：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5)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最高额保证合同》二

(1) 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债务人：溧阳卓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担保最高额限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范围：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5)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

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最高额保证合同》三

(1) 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债务人：溧阳紫宸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担保最高额限度：人民币叁亿元整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范围：除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4、《最高额保证合同》四

(1) 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深圳市新嘉拓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 担保最高额限度：人民币壹亿元整

(3)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范围：除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四家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为子公司江苏卓高、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100,000万元、10,000万元、72,000万元、100,000万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上述额度的基础上，为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新增2022年度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15,000万元、50,000万元，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为溧阳卓越、溧阳紫宸、深圳新嘉拓提供的2022年度总担保额度为15,000万元、87,000万元、150,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1年12月28日、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07.96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2.95%。截至目前，除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为关联方上海锦泰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30,000万元的担保外（详情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1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9日